

厦门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市本级
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24 年 6 月 24 日在厦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

厦门市财政局局长 林志成

厦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报告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市本级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一、2023 年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23 年我市共发行政府债券 436.4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353 亿元（一般债券 19 亿元，专项债券 334 亿元）；再融资债券 83.4 亿元（一般债券 69.4 亿元，专项债券 14 亿元）。

上述债券中，市本级使用 367.4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293 亿元（一般债券 10 亿元，专项债券 283 亿元），再融资债券 74.4 亿元（一般债券 60.4 亿元，专项债券 14 亿元）。

二、2024 年提前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23 年底，财政部提前下达我市 2024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298 亿元（一般债券 14 亿元，专项债券 284 亿元）。这部分债券已按规定编入年初预算，经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批准。目前已发行 214 亿元（一般债券 14 亿元，专项债券 200 亿元）；剩余 84 亿元，拟于近期发行。

三、2024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市本级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

2024 年 6 月，财政部下达我市 2024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393 亿元（一般债券 19 亿元，专项债券 374 亿元）。扣除提前下达部分，新增下达 95 亿元（一般债券 5 亿元，专项债券 90 亿元）。

加上财政部还下达我市再融资债券额度 115.4 亿元（一般债券 15.7 亿元，专项债券 99.7 亿元），市、区年初预算已安排的债券还本支出 115.4 亿元可调整用于其他项目。收支预算相应调整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调增 20.7 亿元，列“一般债务收入”科目，相应调增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 亿元，列“城乡社区支出”科目。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调增 20.7 亿元，列“一般债务收入”科目，并相应调增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0.7 亿元：

1. 市本级支出增加 7.2 亿元，列“城乡社区支出”科目。

2. 对区转贷支出增加 13.5 亿元，列“债务转贷支出”科目。

其中，思明区 5.6 亿元，湖里区 4.1 亿元，集美区 0.8 亿元，海沧区 0.7 亿元，同安区 1.5 亿元，翔安区 0.8 亿元。涉及预算调整的，由区政府按程序报区人大常委会批准。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调增 189.7 亿元，列“专项债务收入”科目，相应调增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9.7 亿元，列“城乡社区支出”科目 187.7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科目 2 亿元。

其中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调增 189.7 亿元，列“专项债务收入”科目，相应调增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89.7 亿元：

1. 市本级支出增加 103.4 亿元，列“城乡社区支出”科目 101.4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科目 2 亿元。

2. 对区转贷支出增加 86.3 亿元，列“债务转贷支出”科目。其中，思明区 18 亿元，湖里区 27 亿元，集美区 4.3 亿元，海沧区 15 亿元，同安区 15 亿元，翔安区 7 亿元。涉及预算调整的，由区政府按程序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

四、做好下阶段政府债务管理工作

（一）及时组织债券发行。强化部门协同，聚焦重大项目和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专项债券项目储备，推动更多有效益的项目通过专项债券项目审核。做好专项债券融资收益平衡方案编制等发行前期准备工作，合理把握发行节奏，做到早发行、早使用。

（二）加大债券使用考核。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建立新的专项资金及债务资金支出进度考核体系，根据项目支出进度和部门对上争取努力程度，更加科学公平开展考评，考评结果纳入政府效能考核，并与后续预算安排挂钩。

（三）加强专项债券管理。依托信息系统，持续加强专项债

券“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及时掌握项目建设、资金使用、运营管理等情况，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责任，严格落实专项债券偿还资金来源，切实防范风险。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附件：1. 厦门市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可
安排财力变动表
2. 厦门市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支出预
算调整表
3. 厦门市本级 2024 年新增债券项目安排情况表
4. 厦门市本级 2024 年再融资债券发行后年初债务还
本支出调整项目情况表
5. 厦门市本级和各区政府债务限额情况表

附件 1

厦门市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可安排财力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全市			市本级		
	预算数	本次调整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	预算数	本次调整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833,200		9,833,200	6,785,100		6,785,100
加：1、上级补助收入	1,107,966		1,107,966	1,107,966		1,107,966
2、区级上解收入				492,958		492,958
3、调入资金	562,035		562,035	80,000		80,000
4、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6,275		216,275	146,407		146,407
5、上年结余	98,992		98,992			
6、一般债务收入	140,000	206,600	346,600	140,000	206,600	346,600
减：1、上解上级支出	1,173,796		1,173,796	1,173,796		1,173,796
2、补助区级支出				1,794,125		1,794,125
3、对区转贷支出				40,000	134,600	174,600
4、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74,000		174,000	80,000		80,000

项目	全市			市本级		
	预算数	本次调整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	预算数	本次调整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
5、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3,450		13,450	10,750		10,750
一般公共预算可安排财力	10,597,222	206,600	10,803,822	5,653,760	72,000	5,725,76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000,000		6,000,000	4,000,000		4,000,000
加：1、上级补助收入	1,533		1,533	1,533		1,533
2、区级上解收入				384,000		384,000
3、上年结余	850,560		850,560	830,560		830,560
4、专项债务收入	2,840,000	1,897,400	4,737,400	2,840,000	1,897,400	4,737,400
减：1、上解上级支出	20,100		20,100	20,100		20,100
2、补助区级支出				829,443		829,443
3、对区转贷支出				540,000	863,762	1,403,762
4、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110,003		1,110,003	683,600		683,600
5、调出资金	477,081		477,081			
政府性基金预算可安排财力	8,084,909	1,897,400	9,982,309	5,982,950	1,033,638	7,016,588

备注：上述预算数于2024年1月经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附件 2

厦门市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整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全市			市本级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调整后 预算数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调整后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597,222	206,600	10,803,822	5,653,760	72,000	5,725,760
一、城乡社区支出	933,871	206,600	1,140,471	300,321	72,000	372,321
其中：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26,056	206,600	532,656	144,717	72,000	216,7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084,909	1,897,400	9,982,309	5,982,950	1,033,638	7,016,588
一、城乡社区支出	7,108,213	1,877,400	8,985,613	5,126,429	1,013,638	6,140,067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7,436	997,400	5,504,836	3,094,536	613,638	3,708,17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20,000	880,000	3,400,000	1,980,000	400,000	2,380,000
二、交通运输支出	320,347	20,000	340,347	320,347	20,000	340,347
其中：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20,000	20,000	340,000	320,000	20,000	340,000

备注：上述预算数于 2024 年 1 月经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附件 3

厦门市本级 2024 年新增债券项目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债券类型	债券资金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备注
政府性基金预算			420,000		
1	新城片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325,000	2121902 土地开发支出	包括机场片区 15 亿元，翔安新城片区 1 亿元，集美新城片区 1 亿元，港口片区 0.5 亿元，其他片区存量投资项目 15 亿元。
2	新型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50,000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包括火炬电力电气产业园 2 亿元，宁德时代储能实证实验室 2 亿元，智慧储能基础设施 1 亿元。
3	交通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20,000	2147199 其他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主要是厦金大桥（厦门段）项目。
4	其他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25,000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包括翔安粮库三期工程等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 1.5 亿元、翔安港区 1#-5#集装箱泊位工程 0.5 亿元、保障性安居工程 0.5 亿元。

附件 4

厦门市本级 2024 年再融资债券发行后年初债务还本支出调整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72,000	
1	重大产业项目扶持	7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613,638	
1	重大新城片区	493,638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	保障性安居工程	8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	奥体中心项目	4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附件 5

厦门市本级和各区政府债务限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区划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2024 年已分配新增限额			此次分配新增限额			2024 年政府债务限额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厦门市合计	2,131.1	403.7	1,727.4	298.0	14.0	284.0	95.0	5.0	90.0	2,524.1	422.7	2,101.4
市本级	1,665.9	283.7	1,382.2	240.0	10.0	230.0	42.0		42.0	1,947.9	293.7	1,654.2
思明区	66.8	31.8	35.0	16.8	0.8	16.0	9.6	0.6	9.0	93.2	33.2	60.0
湖里区	179.8	32.3	147.5	10.5	0.5	10.0	0.6	0.6		190.9	33.4	157.5
集美区	72.2	6.3	65.9	7.6	0.6	7.0	2.8	0.8	2.0	82.6	7.7	74.9
海沧区	62.3	14.6	47.7	9.7	0.7	9.0	15.7	0.7	15.0	87.7	16.0	71.7
同安区	54.1	25.4	28.7	7.7	0.7	7.0	16.5	1.5	15.0	78.3	27.6	50.7
翔安区	30.2	9.6	20.6	5.7	0.7	5.0	7.8	0.8	7.0	43.7	11.1	32.6

备注：此外，再融资债券分配市本级 68.5638 亿元（一般债券 7.2 亿元，专项债券 61.3638 亿元），思明区 13.95 亿元（一般债券 4.95 亿元，专项债券 9 亿元），湖里区 30.51 亿元（一般债券 3.51 亿元，专项债券 27 亿元），集美区 2.3762 亿元（均为专项债券）。再融资债券发行不增加政府债务限额。